

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6年第1次更新）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2011年8月1日基金合同正式生效。

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是由信诚新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更名而来。经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自2015年8月3日起本基金名称变更为“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类别变更为“混合型”。因上述变更基金名称及基金类别事宜，基金管理人相应修改了《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相关表述。

上述变更事项为遵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所作出的变更，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改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可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本基金更名后，《信诚新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信诚新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由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承担和继承。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若无特别说明为2016年2月1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一、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法定代表人：张翔燕

成立日期：2005年9月30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142号

注册资本：2亿元

电话：（021）6864 9788

联系人：唐世春

股权结构：

股 东	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800	49
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00	49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	2
合 计	2000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张翔燕女士，董事长，硕士学位。历任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综合计划部总经理，中信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中信银行总行营业总部副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业务协同部主任，现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子公司）监事。

陈一松先生，董事，金融学硕士。历任中信实业银行资金部科长、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秘书兼行长办公室副主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王道远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信托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固有业务审查委员会主任兼天津信唐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Guy Robert STRAPP先生，董事，商科学士。历任瀚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英国保诚集团亚洲区资产管理业务投资总裁、瀚亚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现任瀚亚投资集团首席执行官兼瀚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

黄慧敏女士，董事，新加坡籍，经济学学士。历任花旗银行消费金融事业部业务副理、新加坡大华银行业务开发副理、大华资产管理公司营销企划经理、瀚亚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营销部主管、瀚亚投资（台湾）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现任瀚亚投资（台湾）有限公司总经理。

魏秀彬女士，董事，新加坡籍，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施罗德国际商业银行东南亚区域合规经理、施罗德投资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亚太地区风险及合规总监。现任瀚亚投资首席风险官。

孙麟麟先生，独立董事，商科学士。历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香港）资产管理审计团队亚太区联合领导人，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旧金山）美国西部资产管理市场审计团队领导等职。现任Lattice Strategies Trust独立受托人、Nippon Wealth Bank独立董事、Ironwood Institutional Multi Strategy Fund LLC and Ironwood Multi Strategy Fund LLC. 独立董事。

夏执东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副主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国际部副处长、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现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管委会副主席。

杨思群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贸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经济系副教授。

注：原“英国保诚集团亚洲区总部基金管理业务”自2012年2月14日起正式更名为瀚亚投资，其旗下各公司名称自该日起进行相应变更。瀚亚投资为英国保诚集团成员。

2. 监事

於乐女士，监事，经济学硕士。历任日本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管理部主管、通用电气金融财务（中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

3. 经营管理层人员情况

吕涛先生，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9年2月已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并）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桂思毅先生，副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安达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员，中乔智威汤逊广告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德国德累斯登银行上海分行财务经理，信诚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总监、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首席运营官。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唐世春先生，副总经理，法学硕士。历任北京天平律师事务所律师、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法务主管、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监察部总监、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兼董事会秘书、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市场官。

隋晓炜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理、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首席市场官、首席运营官。现任信诚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4. 督察长

周浩先生，督察长，法学硕士，历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科员、公职律师、副调研员，上海航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规总监，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5. 基金经理

聂炜先生，工商管理学硕士，CFA。历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13年4月加入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研究员职务，现任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及信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吴昊先生，经济学硕士学位。历任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助理研究员、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研究员。现任信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及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

刘浩先生，自2011年8月1日至2012年9月29日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6.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胡喆女士，总经理助理、副首席投资官、特定资产投资管理总监；

王旭巍先生，副首席投资官；

董越先生，交易总监；

张光成先生，股票投资副总监；

王睿先生，研究副总监、基金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 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1954年10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中国建设银行于2005年10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939），于2007年9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939）。

2015年6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182,19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81%；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101,571亿元，增长7.20%；客户存款总额136,970亿元，增长6.19%。净利润1,322亿元，同比增长0.97%；营业收入3,110亿元，同比增长8.34%，其中，利息净收入同比增长6.3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增长5.76%。成本收入比23.23%，同比下降0.94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14.70%，处于同业领先地位。

物理与电子渠道协同发展。总行成立了渠道与运营管理部，全面推进渠道整合；营业网点“三综合”建设取得新进展，综合性网点达到1.44万个，综合营销团队达到19,934个，综合柜员占比达到84%，客户可在转型网点享受便捷舒适的“一站式”服务。加快打造电子银行的主渠道建设，有力支持物理渠道的综合化转型，电子银行和自助渠道账务性交易量占比达94.32%，较上年末提高6.29个百分点；个人网上银行客户、企业网上银行客户、手机银行客户分别增长8.19%、10.78%和11.47%；善融商务推出精品移动平台，个人商城手机客户端“建行善融商城”正式上线。

转型重点业务快速发展。2015年6月末，累计承销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2,374.76亿元，承销金额继续保持同业第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只数和新发基金托管只数均列市场第一，成为首批香港基金内地销售代理人中唯一一家银行代理人；多模式现金池、票据池、银联单位结算卡等战略性产品市场份额不断扩大，现金管理品牌“禹道”的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代理中央财政授权支付业务、代理中央非税收入收缴业务客户数保持同业第一，在同业中首家按照财政部要求实现中央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上线试点。“鑫存管”证券客户保证金第三方存管客户数3,076万户，管理资金总额7,417.41亿元，均为行业第一。

2015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业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40多项重要奖项。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15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继续位列全球第2；在美国《福布斯》杂志2015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中继续位列第2；在美国《财富》杂志2015年世界500强排名第29位，较上年上升9位；荣获美国《环球金融》杂志颁发的“2015年中国最佳银行”奖项；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和“年度社会责任最佳民生金融奖”两个综合大奖。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监督稽核处等9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1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甫，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力争，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建筑经济部、信贷二部、信贷部、信贷管理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并在总行集团客户部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5年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556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

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2009年至今连续五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场外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网上交易平台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

法定代表人：张翔燕

电话：（021）6864 9788

联系人：钱慧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网上交易网址：www.citicprufunds.com.cn或www.xcfunds.com。

（2）销售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95599.cn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49

联系人：邓炯鹏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办公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6528，上海地区：962528

网址：www.nbcb.com.cn

联系人：胡技勋

电话：0574-89068340

传真：0574-87050024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服电话：95566

传真：010-66594946

电话：010-66594977

网址：www.boc.cn

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吴建

联系人：马旭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9)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体育路21号东莞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体育路21号

法定代表人：廖玉林

客户服务热线：0769-96228

网址：www.dongguanbank.cn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顾凌

电话：0755-23835888、010-60838888

传真：0755-23835861、010-60836029

网址：<http://www.cs.ecitic.com>

11)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266061）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20层（266061）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吴忠超

联系电话：0532-85022326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zxwt.com.cn

12)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电话：（010）85130588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宋明

联系电话：010-66568450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1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1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0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0楼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黄莹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1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层至26层

法人代表人：何如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基金业务联系人：齐晓燕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1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000

联系人：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8)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0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4、18层至20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刘权

联系电话：0755-82026521

客服电话：400-600-8008、95532

公司网站：www.china-invs.cn

1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95525、4008888788、10108998

联系人：刘晨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网址：www.ebscn.com

2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39、41、42、43、44楼

联系人：黄岚

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5

公司网站：广发证券网 www.gf.com.cn

21)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22) 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拉萨市北京中路10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永和路118弄东方环球企业园24号楼

法定代表人：贾绍君

客服电话：400-88111-77

2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81283938

传真：0531-81283900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24)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热线：95579或4008-888-999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网站：www.95579.com

2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鹿馨方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2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29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电话：021-63325888-3108

传真：021-63326173

联系人：吴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2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60223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28)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简称“天相投顾”）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邮编：10003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邮编：100088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尹伶

联系电话：010-66045529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传真：010-66045518

天相投顾网址：<http://www.txsec.com>

天相基金网网址：www.jjm.com.cn

2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001001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558305

网址：<http://www.essence.com.cn>

30)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518048）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全国免费业务咨询电话：95511-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400862

全国统一总机：95511-8

网址：www.pingan.com

3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服电话：95597

32) 红塔证券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况雨林

传 真：0871-3578827

客服电话：4008718880

网址：www.hongtastock.com

33)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电话：0755-83199599

传真：0755-83199545

网址：www.csco.com.cn

34)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客服电话：400-6666-888

网址：www.cgws.com

3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10楼

法定代表人：其斌

电 话：021-54509998

传 真：021-64385308

36)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座18F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吴卫东

电话：021-20835787

3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

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邮编：830002）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联系人：李巍

38)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1807-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19楼

法定代表人：张晶

电 话：021-33323998

传 真：021-33323993

网址：fund.bundtrade.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19

39)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
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
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洪诚

电话：0755-23953913

网址：<http://www.citicsf.com>

40)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7号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 话：0571-88911818

传 真：0571-86800423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客服电话：4008-773-772

41)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658弄2号楼B座6楼

法定代表人：燕斌

电 话：021-51507071

传 真：021-62990063

网 址：<http://www.91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0-466-788

42) 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法定代表人：梁蓉

电 话：010-66154828

传 真：010-88067526

网址：www.5irich.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262-818

43) 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1号楼16层1603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1号楼16层1603

法定代表人：董浩

电话：010-65409010

网址：www.jimu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8-1176

44)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

法定代表人：肖雯

电话：020-89629021

传真：020-89629011

网址：www.yingmi.cn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45)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网址：www.lu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46)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邮政编码：116000

法定代表人：林卓

电话：0411-88891212

传真：0411-84396536

客服电话：4006411999

公司网站：www.taichengcaifu.com

47) 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一号楼B区4楼A50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386号文广大厦15楼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电话：021-22267995

传真：021-22268089

网站：www.dt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282266

48)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凯石大厦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凯石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电 话：021-63333389

网站：www.lingxian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178000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实情，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或变更上述代销机构，并及时公告。

2. 场内发售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内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会员单位。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联系电话：010-59378835

传真：010-59378839

联系人：朱立元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二办公楼八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二办公楼八层

法定代表人：姚建华

电话：8621 2212 2888

传真：8621 6288 1889

联系人：王国蓓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国蓓、黄小熠

四、基金的名称

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求前瞻性地把握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涌现的新机遇，精选受益其中的优势行业和个股，在严格控制风险并充分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率。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向受益于新机遇的上市公司的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0-4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当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变更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战略性资产配置和战术性资产配置相结合的资产配置策略，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在长期资产配置保持稳定的前提下，进行大类资产灵活配置，从而适当地调整组合的市场风险暴露。

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将在综合分析宏观经济情况、市场整体估值水平、市场情绪和市场风险四方面的基础上来制定。

关于宏观经济情况，本基金将重点分析国内外的宏观经济政策和宏观经济数据。宏观经济政策主要包括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会重点关注国家的财政投资政策、税收政策和财政补贴政策，货币政策会重点关注信贷政策、利率政策和汇率政策；宏观经济数据主要包括国内生产总值以及投资、出口和消费的情况、消费者物价指数和生产者物价指数，以及其他一些领先和同步指标。

关于市场整体估值水平，本基金将重点分析目前市场整体的估值水平、盈利状况、未来盈利预测情况以及外推 12 个月的风险溢价水平情况。

关于市场情绪，本基金将重点研究三个方面，一是主要指数情况，包括国内的主要指数（沪深 300 指数、上证综合指数、深圳成份指数、中小板指数等）和国外主要市场的指数情况；二是资金的供给情况；三是行业分类指数的表现情况。

关于市场风险，本基金将重点分析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发展政策的变化、经济数据（包括宏观数据、行业数据和单个公司经营业绩）的变化、资金供给的变化、以及外围市场的变化等。

2.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关注的“新机遇”是指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涌现的投资机遇。本基金将从新机遇挖掘、行业的新机遇受益状况分析、个股精选三个层面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1) 新机遇挖掘

新机遇的挖掘是本基金股票投资的切入点。本基金的新机遇挖掘分别从宏观经济、政策制度、行业的发展与变革等多个角度，前瞻性地判断下一阶段可能涌现出的新机遇：

（1）宏观经济

宏观经济角度主要是从宏观经济发展状况、经济周期、全球产业变迁轨迹、通货膨胀状况以及投资者对宏观经济的预期等角度进行观察和研究。本基金认为宏观经济是出现中长期投资机遇的大背景，是进行新机遇挖掘的重要考量因素。

（2）政策制度

中国经济在发展过程中呈现出较明显的政策驱动性特征，受益于财政支持、政策倾斜等利好政策的行业和企业将获得更高的增长速度，政策制度倾向也将是新机遇挖掘的指引之一。

（3）行业的发展与变革

行业发展和变革是新机遇的重要来源，其驱动因素包括经济结构转型、行业结构变化、行业发展动力变化、行业政策变化或仅仅是某个单独事件。本基金将力求发掘行业趋势性变化，把握个别行业内的投资机遇。

除以上分析角度外，随着时间的推移，可能会出现新的分析角度也将被纳入到本基金新机遇挖掘的体系当中。

当前，中国正处于加快经济结构转型的关键时期，经济结构转型将具体体现在需求结构、产业结构、生产要素结构的调整三个方面。因此，本基金认为内需增长、产业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是目前中国资本市场的新机遇。未来，随着中国出现新的经济增长模式或新的发展模式的改变，本基金将持续深入地挖掘更具价值的新机遇。

2) 行业的新机遇受益状况分析

对于行业的选择和配置，本基金将重点对行业的新机遇受益状况做出分析。本基金对行业的新机遇受益状况的衡量纬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1) 受益的针对性

行业受益的针对性划分为直接受益和间接受益。与特定新机遇直接相关、在该新机遇的推动下盈利水平将显著提升的行业归入直接受益行业；与特定新机遇间接相关的行业归入间接受益行业。

(2) 受益的期限

行业受益的期限划分为长期受益和短期受益。特定新机遇的受益效应持续时间大于6个月的行业归入长期受益行业，小于6个月的归入短期受益行业。

(3) 受益的顺序层级

行业受益的顺序层级划分为当期受益和日后受益。当前正处于受益阶段中的特定行业归入当期受益行业；而当前尚未体现出受益效果、而在可预期的将来受益效果将逐渐显现的行业归入日后受益行业。

综合以上的行业分析纬度，本基金将选择直接受益、长期受益、当期受益的行业进行重点配置。

3) 个股精选

在前述新机遇挖掘和行业新机遇受益状况分析的基础上，本基金将分别从定性和定量的角度，自下而上地分析上市公司的基本面情况和估值水平，精选具有投资价值的个股。

在定量方面，本基金主要从两个层次进行分析：一是通过对企业财务指标进行分析，判断企业的基本面情况和成长空间；二是通过对估值指标的分析，判断企业的投资价值。

从财务指标角度来看，本基金重点关注企业成长能力指标，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每股收益增长率、股权投资回报率增长等。这些指标都综合反映企业的利润增长趋势和效益稳定程度，较好地体现了企业的发展状况和成长能力。另外，本基金将辅以企业盈利能力指标、营运能力指标、偿债能力指标对企业盈利状况、资金利用效率、企业流动性状况进行考量。

从估值水平角度来看，我们主要关注股票的市盈率、市净率、市销率、市盈率相对盈利增长比率等相对估值指标和自由现金流价值等绝对估值指标。

在定性方面，本基金将重点分析公司竞争优势，包括市场营销能力、技术创新能力、专有技术、特许权、品牌、市场占有率增长、行业所处地位等。此外，本基金也将考量公司股权结构、信息透明度、公司治理情况、公司发展战略、公司资信程度等方面状况。

3. 债券投资策略

在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回购等债券品种。本基金采用久期控制下的债券积极投资策略，满足基金流动性要求的前提下实现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主要的债券投资策略有：

（1）久期控制策略

在对利率变化方向和趋势判断的基础上，确定恰当的久期目标，合理控制利率风险。根据对市场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

（2）类属策略

通过研究宏观经济状况，货币市场及资本市场资金供求关系，以及市场投资热点，分析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券等不同债券种类的利差水平，评定不同债券类属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组合资产在不同债券类属之间配置比例。

（3）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

通过对央行货币政策、经济增长率、通货膨胀率和货币供应量等多种因素的分析来预测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可能变化，在久期确定的基础上，充分把握收益率曲线的非平行移动带来的机会，根据利率曲线移动情况，选择哑铃型组合、子弹型组合或梯型组合。

（4）回购套利

本基金将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限定的比例内，适时适度运用回购交易套利策略以增强组合的收益率，比如运用回购与现券之间的套利、不同回购期限之间的套利进行低风险的套利操作。

4.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权证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从而构建套利交易或避险交易组合。

5.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

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对冲诸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

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授权特定的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报董事会批准。此外，基金管理人还将做好培训和准备工作。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80\% \times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20\% \times \text{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于2016年1月21日复核了本招募说明书中的投资组合报告，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的财务数据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0,047,690.00	84.10
	其中：股票	30,047,690.00	84.1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588,196.53	15.64
7	其他资产	93,301.55	0.26
8	合计	35,729,188.08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499,754.00	4.31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9,432,383.00	55.8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291,600.00	3.7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69,400.00	2.5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307,094.00	12.39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661,809.00	4.7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58,650.00	2.1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27,000.00	0.65
S	综合	-	-
	合计	30,047,690.00	86.41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26	江南化工	146,300	1,321,089.00	3.80
2	002632	道明光学	45,000	1,184,850.00	3.41
3	600718	东软集团	37,000	1,148,850.00	3.30
4	002421	达实智能	44,000	963,600.00	2.77
5	600467	好当家	86,700	920,754.00	2.65
6	002513	蓝丰生化	45,000	877,050.00	2.52
7	603167	渤海轮渡	70,000	869,400.00	2.50
8	000633	合金投资	58,000	850,280.00	2.45
9	600203	福日电子	60,000	822,600.00	2.37
10	300201	海伦哲	40,000	801,200.00	2.30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对冲诸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

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授权特定的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报董事会批准。此外,基金管理人还将做好培训和准备工作。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 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均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 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7,324.5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4,610.4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68.90
5	应收申购款	197.6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3,301.55

-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末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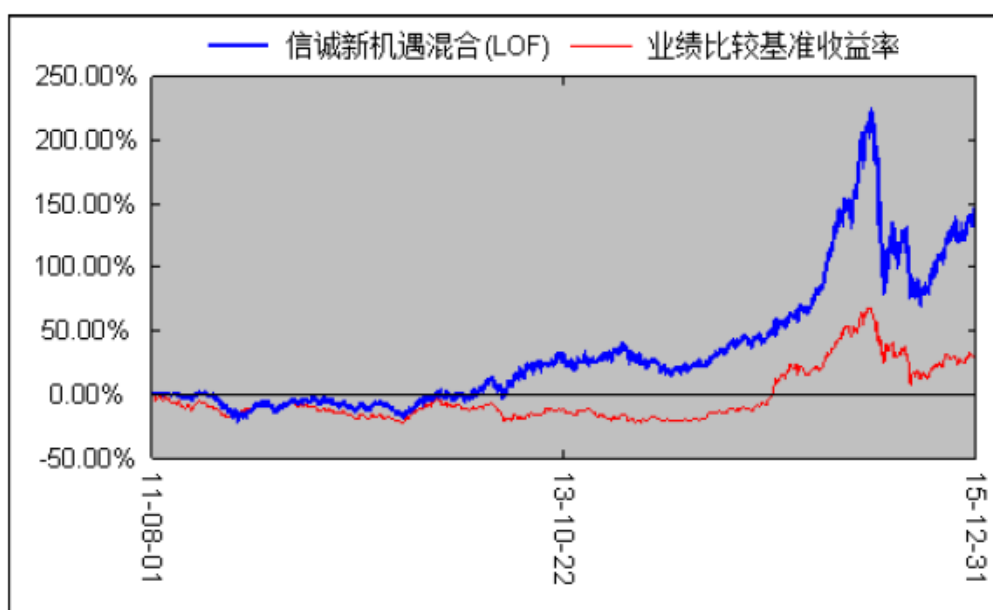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5年12月31日。

（一）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1年8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11.80%	0.80%	-16.65%	1.13%	4.85%	-0.33%
2012年1月1日至 2012年12月31日	7.48%	1.25%	7.18%	1.02%	0.30%	0.23%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12月31日	38.29%	1.52%	-5.49%	1.12%	43.78%	0.40%
2014年1月1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22.20%	1.20%	42.46%	0.98%	-20.26%	0.22%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12月31日	49.00%	2.52%	6.99%	1.99%	42.01%	0.53%
2011年8月1日至 2015年12月31日	138.70%	1.64%	28.68%	1.32%	110.02%	0.32%

（二）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建仓日自2011年8月1日至2012年1月31日,建仓日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2、自2015年10月1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20%”变更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财产划拨支付的银行费用;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 基金上市初费和上市月费;
- 9) 为基金财产及基金运作所开立账户的开户费和维护费;
- 10) 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3) 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3、不列入基金运作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日前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二)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场外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逐级递减，注册登记机构根据单次申购的实际确认金额确定每次申购所适用的费率并分别计算。实际执行的场外申购费率如下：

单笔申购金额	场外申购费率
M<100万	1.5%
100万≤M<200万	1.2%
200万≤M<500万	0.8%
M≥500万	1000元/笔

（注：M：申购金额；单位：元）

场内申购费率由基金代销机构参照场外申购费率执行。

2、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场外赎回费率按照基金份额持有时间逐级递减，场外赎回的实际执行的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场外赎回费率
Y<1年	0.5%
1年≤Y<2年	0.25%
Y≥2年	0

（注：Y：持有时间，其中1年为365日，2年为730日）

从场内转托管至场外的基金份额，从场外赎回时，其持有期限从转托管转入确认日开始计算。

场内赎回费率为固定值0.5%，不按份额持有时间分段设置赎回费率。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2日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原《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相应日期。
- 2、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人员信息。
- 3、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托管人信息。
- 4、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根据实际情况更新了销售机构信息。
- 5、在“第十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业绩比较基准”，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财务数据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
- 6、在“第十一部分 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该节的内容，数据截至2015年12月31日。
- 7、在“第二十三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披露了自2015年8月2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6日